

上海理工大学理学院文件

上理工理〔2014〕04号

关于常海州、顾颖颖同志的任命通知

院内各部门：

根据化学系近期人事变动情况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，在化学系主任人选尚未产生及正式任命前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由化学系现任副主任常海州同志代为执行化学系主任相关工作（包括行政管理工作、安全管理工作）。

任命顾颖颖同志担任化学系副主任，兼任化学系应用化学教研室主任。

以上同志的任期与本届学院行政领导班子的任期相同，任期内因机构调整、工作变化、职务变动等原因需进行职务调整时，任期至职务调整时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理学院

二〇一四年六月三日

主题词：职务 任命 通知

校 对：李 妍

打 印：王丹琼

发文单位：理学院办公室

发文日期：2014年6月3日
